

证券代码：430203

证券简称：ST 兴和鹏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兴和鹏能源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18号2幢7层749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2日以电话、书面、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戴先根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就2023年度工作进行总结并编制了《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就 2023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并编制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对 2023 年度财务状况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对 2024 年公司预期，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已经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的相关要求编制完成《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兴和鹏能源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38,988,166.35 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详情请参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对兴和鹏能源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1. 议案内容：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对兴和鹏能源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

项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董事会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对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对 2023 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情请参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兴和鹏能源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兴和鹏能源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兴和鹏能源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